

证券代码：688318

证券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2-005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2月28日，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富趋势”或“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资金可在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2019年12月9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81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7.41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0,524,7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6,598,441.92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13,926,258.08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21日全部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22日

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010013号）。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4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通达信开放式人工智能平台项目”、“通达信可视化金融研究终端项目”、“通达信专业投资交易平台项目”和“通达信基于大数据的行业安全监测系统项目”，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通达信开放式人工智能平台项目	24个月	20,183.62	20,183.62
2	通达信可视化金融研究终端项目	36个月	32,230.87	32,230.87
3	通达信专业投资交易平台项目	24个月	16,240.90	16,240.90
4	通达信基于大数据的行业安全监测系统项目	24个月	9,143.85	9,143.85
合计			77,799.24	77,799.24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财

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1）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审议批准的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将要到期，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仅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的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

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仅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的产品，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主要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的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公司内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 & 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的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在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根据相关法规，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的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的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财富趋势本次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